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新聞稿



發稿日期：115 年 5 月 13 日

發稿機關：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

發言人：張峻嘉簡任行政執行官

連絡人：秘書室高世昌主任

連絡電話：04-7269435#4211

編號 115-13

老闆暖心相挺 酒駕累犯為孩子下定決心戒酒

彰化分署雙軌並進 降低酒駕再犯風險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(下稱彰化分署)於執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各分署「交通(加強執行車輛相關稅費罰鍰)專案」(下稱交通專案)時,發現一名家住南投縣的男子,除為酒駕累犯外,過去亦曾因酒駕遭法院判刑,目前積欠健保費及交通罰鍰合計新臺幣(下同)31 萬 8,912 元。在執行同仁通知男子到場報告後,發現其長期有飲酒習慣,隨即主動提供酒癮戒治相關資訊,男子當場表示感謝,並請分署幫忙轉介酒癮治療,亦承諾自 115 年 5 月起會主動按月償還健保費及罰鍰。

該名男子坦言,自己多年來幾乎每天都要喝至少一瓶啤酒,若沒有喝酒便容易輾轉難眠,過去也因此多次酒後騎車,甚至遭到法院判刑。他表示,自從孩子上小學後,開始深刻感受到家庭責任的重要性,加上父親及工作老闆不斷鼓勵,才下定決心正視自身酒癮問題,希望能逐步戒酒,重新回到正常生活。目前從事鐵工工作雖然生活壓力不小,但老闆得知其有意接受酒癮治療後,也主動表示願意協助負擔部分治療費用,讓他相當感動,自己過去曾逃避面對問題,如今為了家人與支持自己的親友,決定勇敢接受治療,同時也願意面對積欠款項,未來將以每月自行繳納 5,000 元方式逐步清償欠款。

彰化分署表示,酒駕行為不僅危及自身安全,更可能對其他用路人造成難以挽回的傷害。因此,分署持續結合酒癮防治與醫療轉介資源,於執行交通專案之案件時,若發現義務人需要協助,將適時提供相關協助與資訊,希望透過行政執行與醫療協助雙軌並進方式,協助有酒癮之義務人遠離酒駕風險,共同維護交通安全,守護國人身體健康。



彰化分署廳舍大樓外觀，歡迎需要轉介酒癮治療的義務人到場，讓同仁幫您一把。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
Chiayi Branch, Executive Yuan

拒絕酒癮 健康就贏!

酒癮戒治馬上撥打
0800-25-5959 (愛我無酒無酒)



现在就邁出
第一步!



酒癮可以治療，
我們來幫你!

Alcohol
Addiction

Hope



四步驟邁向
健康生活



早期發現/診斷



早期介入

路途艱辛 我們陪你



酒精戒斷治療



戒酒維持治療

彰化分署酒癮轉介宣導資訊。